

#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 化工园区产业规划 (2022 年-2035 年)》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第一次信息公示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相关信息和审批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信息公开的主体;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评价的过程中,应当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对所发布的公示信息内容负全责并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7月29日,受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的委托,巴州鑫浩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 化工园区产业规划(2022年-2035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以下简称“经开区化工园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中的相关规定,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应实行公开、平等、广泛和便利的原则,采用多种形式,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工作。我管委会对该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进行第一次公示。公示材料如下:

## 一、规划概况

### (1) 园区位置及规划范围

园区位于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内,规划区北至安晨大道,南至环城南路,西至石化路,东至康盛路。规划总面积约10.6平方千米。

### (2)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2-2035年。

### (3) 发展目标

规划阶段,本着“优势互补,拾遗补缺,互相服务,共同发展”的原则,科学合理地编制工业园区天然气化工产业发展规划,体现了求真务实的作风,力争走出一条适合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实情的产业发展之路,建立一个资源循环利用,发展绿色持续,功能特色突出,经济效益明显,人与环境协调发展的自治区级工业园。

#### （4）产业发展定位

本规划紧紧抓住新疆地区优势资源转换发展的政策机遇，以国家推动节能减排、绿色低碳工业发展为契机，依托库尔勒市丰富的油气资源，推动当地资源就地加工转化。依托当地石油化工基地建设，抢抓碳达峰、碳中和带来的难得机遇，结合巨大市场需求，以丰富的资源和广阔的市场吸引化工新材料产业，发展化工新材料制造业，以可降解材料产业链为主导，同时形成从原料到产品的全产业链特色产业，全面建设以天然气化工为源头，多原料体系生产的 BDO 等化工原料为支撑，可降解材料、工程塑料为终产品的全产业链系统，打造全国可降解材料产业示范基地。

充分把握巴州周边各工业园区的产业功能定位，坚持互补与差异化发展的方针，将当地现有丰富的天然气化工产业进行延链、补链，以提升 BDO 产能为基础，发展可降解材料、工程塑料、纺织原料等化工新材料产业链，推动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工园向化工新材料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本次规划结合巴州周边资源情况与市场需求情况，以现有天然气化工产业为依托，以化工新材料产业链为主导，全面建设以天然气化工为源头，BDO 等化工原料为支撑，可降解材料、工程塑料为终产品的全产业链系统，构建与库尔勒市经济互适、共同发展的格局

能源化工区要成为沙雅县循环经济工业园内的重点支柱产业区，要成为循环经济工业园的重要经济增长极，要成为疆内甚至国内天然气化工产业的示范区。

#### （5）用地布局规划

总体布局：以 G218-南环路为主要对外道路，以沿线绿化带为防护带，规划园区形成“一心、两带、三区”的用地功能结构。以防护绿地、道路绿地为生态廊道，形成系统的生态绿地系统和景观系统，将化工园区融入良好的生态环境之中。

##### ① 一心

“一心”为产业服务中心，位于 G218 与南环路交汇处，为整个工业园区规划的产业配套服务区。

##### ②两带

“一纵”，指南北向纵贯化工园区的 G218 两侧布置防护绿地。南疆铁路引出的铁路专用线，在塔里木石化工程内设工厂站。

“一横”，指东西向贯穿化工园区的主干道南环路两侧布置防护绿地。

三区，指按照方向、产业类别划分的南、北、东园区。北部工业区分布在园区北部，主要以三类工业用地性质，是园区的主要组成部分；南部工业园区，位于园区南部、主要以二类工业、三类工业用地性质

#### (6) 主要市政工程规划

##### ①供水规划

园区规划用水量合计约为 3.1 万 m<sup>3</sup>/d。化工园内生产及生活用水由库尔勒第三水厂供给统一供应，供水主干管沿着园区主要道路敷设。

##### ②排水规划

规划区内的排水体制采用雨污不完全分流制。产业区规划排入园区排水系统污水总量约为 2.5 万 m<sup>3</sup>/d，经污水管道排入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

##### ③环卫规划

园区内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点和垃圾中转站，集中收集后的生活垃圾运至库尔勒东山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理。工业垃圾首先在本企业内部进行无害化处理，再运至园区固体废弃物填埋场作进一步处置。

#### 二、规划环评委托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委托单位名称：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委托单位联系人：苗春雷

单位联系方式：0996-2119625

####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巴州鑫浩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新华路益民综合楼 3 楼

联系人：张工（234956608@qq.com）

单位联系方式：0996-2990167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可通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保护协会网站进行下载，网址：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本次公众参与本着知情、真实、平等、广泛、主动的原则，采用公开发布规划信息收集公众意见及建议，公众可点击本文中链接获取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填写后可通过书信、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规划实施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您对规划实施过程中和实施后有关的环保意见和建议。本次公示公众信息反馈的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 15 日。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022 年 8 月 2 日